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彭雅倫

電話：05-3620123#8305

電子信箱：hele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鹿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120188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臺灣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門檻調整案，詳如說明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南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112年8月1日南音甄分字第11202001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灣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，高雄市立高雄中學調整其音樂班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門檻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社會須達基礎，寫作達四級分，其中國文、英文須達B+（註：依113學年度簡章公告為主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

